

池州 40MW 并网发电工程 项目情况报告

报告日期:	2017.04.30	编号:	CZGF-20170430
项目名称	池州 40MW 并网发电工 程	业主单位	池州瑞升能源电力开发 有限公司
项目规模	40MW	项目地址	池州市贵池区乌沙镇
监理负责人	林玉峰	监理人数	4 人
进场时间	2017.03.29	合同工期	6 个月
参建单位	建设单位: 池州瑞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: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: 国电科源电力设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: 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:		

报告内容

一、项目概况

1、本工程共安装 36 个 1.2MWp 光伏发电单元，每个发电单元设置 1 台 1000kVA、35kV 双分裂绕组箱式变，每 9 台 35kV 箱式变在高压侧并联为 1 个联合进线单元；共计 4 个联合进线单元分别接入 35kV 母线侧，汇流为 1 回 35kV 出线接入附近 110kV 变电站 35kV 母线侧，质量、安全要求高。

2、池州气候温暖，四季分明，雨量充足，光照充足无霜期长，属暖湿性亚热带季风气候。年平均气温 16.5°C，年均降水量 1400--2200mm，年均日照率 45%，年均无霜期 220 天，最长 286 天。

3、水文条件，池州市域地形为东南高、西北低，自南向北呈阶梯分布，江河湖水面 348.4 平方公里，占总面积的 4%。长江流经池州。

场址区地貌单元为河谷平原，场址区南侧发育有溪流。场址内地下水径流方向由东向西，含水地层为粉土层与粉质黏土层，地下水类型为孔隙性潜水，场址区地下水埋深 0.0m~4.5m。

4、项目落户于乌沙镇新庄村，总投资 3 亿元。

二、业主单位情况

1、业主现场人员 3 人，项目经理（周洲 18802703883）、土建负责人、电气负责人。

三、设计单位情况

- 1、现场属于边设计边施工，现场土建、电气图纸能满足现场施工需要。
2、外线图纸业主还未交于监理项目部。（业主无外线图纸，只有一份在施工单位手中，是施工单位与设计院直接对接沟通）。

四、供应商材料、设备进场情况

1、预制桩、支架（螺丝辅材）、组件、汇流箱、4 平方电缆、已到达现场，现不影响施工进度。

五、施工情况

1、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，截止 2017 年 04 月 30 日现场光伏厂区：1 期桩基打桩已全部完成，共计 16.5MW。

2、支架安装完成 12MW，组件安装完成 5MW。

3、甲供主材目前现场主要为支架、组件、汇流箱。（支架、汇流箱已基本到位）组件每日进货量保证 4 车，能满足现场安装需要。

4、光伏区目前主要施工力量集中在一期支架安装，组件安装，现场环网接地，箱逆变基础开挖施工，汇流箱安装，4 平方线电缆敷设。

5、升压站施工：本月底已基本能完成升压站、综合楼顶板制模，钢筋绑扎，各项预埋施工基本完成，计划五月一日进行升压站、综合楼顶板浇筑施工。

6、外线已开始施工，但业主未将图纸交于监理项目部，但我方以对各项施工进行拍照留底。

7、二期共计 23.5MW，单由于征地问题镇府跟村民未协商好，村名目前正在阻工，目前未施工。

8、本月现场人员、设备机械投入情况，升压站 50 人，光伏场区共计 130 人（支架安装、组件安装、接地环网焊接、4 平方线敷设、汇流箱安装），吊车两台，挖机 1 台。

六、监理工作情况

1、本月召开监理例会四次，监理工作联系单 9 份，监理工程师通知单 2 份。并严格要求施工单位必须对我方所提出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，通知单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回复。并要我方进行复查合格后进行闭环。



- 2、每周定期召开监理例会，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汇报本周工作完成量和下周进度计划，并汇报计划内未完成施工工作量和下周所要采取的补救措施。
- 3、在整个施工过程当中，监理方严格要求进行各项隐蔽施工及时报验，待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施工。
- 4、对所有进场材料要求进行报验，设备并做开箱记录检查。
- 5、现场光伏区支架组件安装要求横平竖直，并达到设计要求角度。对所有螺丝要求必须紧固到位。

七、其他

项目二期因镇政府对村民赔偿不合理，目前村民阻工，暂时未施工。

八、总结

- 1、结合现场监理部积极配合业主展开工作，并同时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。确保现场施工规范，并按设计要求严格管理施工。
- 2、确保现场安全、质量、进度的同时，并要求施工单位做好现场所有材料的报验，隐蔽工程施工报验，保证现场施工与资料同步。
- 3、对已进场的材料和已安装的设备材料做好材料保护工作。

